

屯門區議會  
2014-2015 年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記錄

---

日期：2014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9 時 32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蘇愛群女士, MH (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周錦祥先生, MH (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梁健文先生, BBS, MH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蘇炤成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4	會議結束
嚴天生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陶錫源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1	會議結束
江鳳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陳有海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2	會議結束
陳樹英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7	會議結束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55	會議結束
徐 帆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龍瑞卿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7	會議結束
陳文華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0	會議結束
林德亮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56	會議結束
張恒輝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3	會議結束
朱順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陳子文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吳鏢珮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9:30	上午 11:07
陳潔芳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朱偉明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曾嘉麗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9:30	上午 11:01

葉文斌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鄺珉楠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10:27	會議結束
蔡雅玲女士 (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一		

#### 應邀嘉賓

江夏榮先生	社會福利署高級建築師
王德裕先生	社會福利署結構工程師

#### 列席者

周嘉年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梁灼輝先生	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屯門)一
關婉玉女士	社會福利署屯門區助理福利專員(一)
蕭儉偉先生	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 缺席者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陳文偉先生	屯門區議員
何君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余大偉先生	增選委員
孫鎮榮先生	增選委員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社會服務委員會（下稱「社委會」）第七次會議。

2. 主席提醒各委員，如發現會議討論的事項涉及其個人利益，應在討論該事項前作出申報。她會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39(12)條，決定曾就某事項披露利益關係的委員可否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可否留在席上旁聽，或應否避席。所有作出利益聲明的個案均會記錄在會議記錄內。

## 委員請假事宜

3. 秘書處沒有收到委員的告假申請。

4. 秘書處收到吳觀鴻議員退出社委會的通知。

## 通過會議記錄

### 2014-2015年社委會第六次會議記錄

5. 社委會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 討論事項

### (一)查詢「長者家居環境改善計劃」的檢討情況

（社委會文件2014年第41號）

[由於文件的第一提交人仍未到達，故改由另一位文件提交人就其內容作補充。]

6. 文件提交人指出，「長者家居環境改善計劃」（下稱「計劃」）是政府其中一項德政，此計劃的資助金額適當，推行期為五年，使不少長者受惠，故建議繼續推行，又或推行類似計劃。此外，他查詢（a）計劃的成效是否跟預期吻合，例如有否預料參加者眾，未到2013年已經額滿；（b）有多少受惠者是由屯門區議員轉介的；以及（c）全港和屯門區的受惠人數。

7. 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關婉玉女士就討論文件作出以下回應：

- (i) 表示政府一直有支援措施協助有需要的長者。在計劃推行的五年間，社署一直適時作出檢視。由於長者的需要是多方面的，相信以不同形式的支援，將能更有效地回應長者的需

要；

- (ii) 指出在本年度的財政預算中，社署會增撥 1.6 億元作為每年的經常撥款，增強居住在社區長者的支援，其中包括將全港現時的長者活動中心提升為長者鄰舍中心。目前屯門區有四間長者活動中心、四間長者鄰舍中心和兩間長者地區中心。透過撥款，四間長者活動中心將提升為長者鄰舍中心，不單能強化地區支援網絡，更能有效地運用資源，支援長者不同方面的需要（包括家居環境、個人情緒、社交網絡、健康常識等），並可以主動接觸更多有需要長者（如隱閉長者）；以及
- (iii) 表示若發現長者的家居環境需要改善，地區上仍有不同的資源可協助有需要的長者，例如一些慈善基金亦能提供適當支援。再者，雖然此計劃已經停止，但透過增撥的經常性資源，政府對長者的支援不但沒有減少，相反更為增加。

8. 委員提出首輪查詢及意見，內容綜述如下：

- (i) 認為計劃受歡迎，希望社署檢討成效，繼續推行此計劃；
- (ii) 查詢計劃的成效、衡量計劃成效的準則及屯門區的受惠人數。有委員表示，社署已提供計劃的受惠人數，屯門區約有 2 000 長者戶參與；
- (iii) 認為新措施與計劃沒有矛盾，只要政府同意增撥資源，二者便可兼得。此外，社署如因關注隱閉長者的需求而推行新措施，可考慮與對隱閉／獨居長者有所認識的區議員合作，宣傳有關措施；
- (iv) 查詢是否因為其他機構（如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亦舉辦贈送家電四寶的活動，政府便想節省對計劃的撥款，將撥款用來支援長者鄰舍中心；
- (v) 認為計劃便捷——當區議員可即時轉介合資格長者的申請，更有社福機構在屯門推廣計劃。反觀，新措施改以四個長者中心協助推行，認為難以推廣。此外，表示不可單靠社福機構協助推行，並查詢協助推行新措施的四間中心的名稱。另有委員認為，協助推行新措施的鄰舍輔導會縱使有了這筆撥款，亦不會做得更好；

- (vi) 擔心新措施會如長者申請關愛基金般困難重重——長者須成為某機構的會員，經社工評核為合資格申請者，才能申請，這過程對於長者來說可謂繁複。雖然政府認為新措施的模式較好，然而屯門只有四間中心協助推行，長者難以得悉申請途徑。另有委員回應表示，新措施並非會員才能申請；
- (vii) 認為每年增撥 1.6 億元無疑是增加了資源，但若不能用盡，變相也是削減資源。計劃令 39 000 個長者戶受惠，充分利用了預計的 4 萬個名額，並查詢 (a) 新措施如何比計劃更能善用撥款；(b) 預計 1.6 億元如何分配；以及 (c) 每區預計會有多少長者受惠及如何受惠；
- (viii) 認為計劃的宣傳不足，在鄉間居住或不願意／沒參與長者中心活動的長者不能獲知此計劃的消息。另有委員表示，知悉社署有主動幫助沒有參加長者中心活動的綜援長者寫信申請電器等用品；以及
- (ix) 建議政府向社署投放更多資源，使該署能加強服務及宣傳，推出更多計劃，使更多長者受惠。

9. 社署關女士就委員的意見作出以下回應：

- (i) 指出長者是政府非常重視的群組，面對高齡化問題，政府必然會給長者更多的支援；
- (ii) 有關在去年三月底結束的計劃的推行，主要透過屯門區兩間地區長者中心——鄰舍輔導會屯門區綜合康齡服務中心及仁愛堂胡忠長者地區中心在屯門區協助。所有有需要的長者均可以提出申請，絕不局限於所述中心會員；
- (iii) 有關計劃的宣傳方面，表示社署曾透過所有社福單位進行宣傳，區議員亦有協助介紹計劃，並轉介了不少個案，讓社署能迅速回應有需要的長者，就此多謝委員的支持和協助推廣，使計劃在屯門區取得 2 000 長者戶受惠的成效；
- (iv) 新措施的其中一個重點項目——利用撥款將長者活動中心提升至長者鄰舍中心。此外，屯門區有十間不同規模的長者中心在不同程度上亦會增強支援，包括人手和活動經費，使新措施能夠在地區更全面為長者服務；

- (v) 表示強化地區網絡與投放資源協助改善長者家居環境，兩者並無抵觸。事實上，從計劃結束至今超過一年半時間內，仍有不少長者透過不同途徑申請電器用品／家居維修設施的支援。此外，長者有多方面的需要，相信持續支援比單一計劃更有效；以及
- (vi) 表示一直有向署方反映委員對計劃及其他支援長者措施的意見。她續表示，新措施的推行是對長者需要的整體回應，希望能使長者得到更全面的支援。

10. 委員提出第二輪查詢及意見，內容綜述如下：

- (i) 表示明白資助金額已增加，亦明白長者的需要是多樣化的，希望社署推出新措施時可加強宣傳，使更多地區人士關注和受惠。此外，認為社福機構未必有足夠人手宣傳新措施，建議可多與區議員配合，如在議員報告板上作宣傳，令更多地區人士知悉新措施，協助推廣；
- (ii) 認為社署未能清楚解釋 1.6 億元的撥款如何令長者受惠，希望社署能進一步闡釋。此外，認為須改善新措施的推行模式，不須設有特定的申請渠道，區議員可轉介個案，免卻繁複程序；以及
- (iii) 建議社署推出更多長者服務項目。

11. 社署關女士多謝委員的意見，並表示會重視宣傳工作。她補充表示，1.6 億元的撥款除了將長者活動中心提升至長者鄰舍中心，亦有為所有區內的長者增加人手及活動經費，其中包括用來支援痴呆症長者及其家人。

12. 主席總結表示，希望社署參考委員的意見，多就新措施進行宣傳工作。

## **報告事項**

### **(一)計劃於小欖醫院原址設立康復服務設施進度報告**

(社委會文件 2014 年第 42 號)

13. 主席歡迎社署江夏榮先生及王德裕先生出席會議。

14. 社署關女士透過投影片（見附件）向委員簡介進度報告。

15. 委員首輪的意見及提問綜述如下：

- (i) 對興建綜合康復服務中心（下稱「中心」）表示支持；
- (ii) 表示重視交通問題，（a）認為社署的研究報告中有關交通評估的部分，並無車流和人流的具體數字，亦沒有交代中心落成後對社區及道路的影響。此外，以哈羅香港國際學校為例，表示政府部門在興建該校前，亦曾進行交通評估，然而現時青山公路的擠塞問題嚴重；（b）表示社委會於 2012 年曾到舊小欖醫院視察，認為康輝路較狹窄，亦是唯一一條進出屯門的道路，可能引致塞車等交通問題。就此，有委員查詢會否擴闊康輝路；以及（c）認為院友雖不用經常外出，但探訪的親友及上下班的工作人員，加上參加日間訓練服務的 550 名人士有需要外出工作，故仍然可能引致交通問題，不希望出現問題時才解決。另有委員認為不會產生交通問題，因為（a）往中心上班的員工與離家上班的帝濤灣居民所前往的方向是相反的，並沒有衝突；（b）哈羅香港國際學校的學生以私家車接送上學，然而康復服務中心的使用者多是弱勢社羣，多選用集體運輸工具；以及（c）該位置從前是小欖醫院，囚車、懲教署等車輛都能容納，故中心的興建不會帶來交通問題；
- (iii) 擔心交通問題影響帝濤灣居民。表示社署與帝濤灣居民開會時曾討論的交通問題，至今仍未有切實的解決辦法。此外，建議（a）在工程進行時應分配人手指揮交通，避免堵車情況發生，影響帝濤灣居民；以及（b）成立監察小組，使項目順利推行，完工後亦應監察運作；
- (iv) 建議與當區及附近區分的議員加強溝通，定期報告進度，並在區議會商討；
- (v) 查詢接駁巴士的接駁點及接駁巴士的類型。就此，亦表示大型巴士並非行走山路的最理想交通工具。此外，建議善用小欖轉乘站或西鐵站作為接駁點，並認為須提供免費接駁服務，以方便探訪的家屬親友；
- (vi) 表示在上一輪諮詢時已表達對中心位置偏遠的憂慮，認為無論環境如何寧靜優美，位置偏遠總予人與世隔絕的感覺。另有委員表示，中心位置偏遠是因為有議員／地區人士不接納

有特殊需要的人士，以致中心須遠離民居，認為日後應在交通方便的地方設立此類中心；以及

- (vii) 查詢中心的設計能否自給自足，並提供多元化活動予院友。因院友 24 小時在中心裏，建議 (a) 設置小型超級市場、社會企業咖啡店等，令他們感受到社區的生活；以及 (b) 建議定期到附近社區進行戶外活動，如到恆福、三聖逛商場或青山灣逛沙灘等。認為中度弱智院友始終要融入社會，社署應提供設施幫助院友融入社區，不應只着重中心的外觀設計。

16. 主席回應表示，此議題於 2012 年開始在社委會討論並得到支持。她知悉社署做了很多諮詢工作，社委會亦曾進行實地視察，認為附近道路較斜，而且彎路較多，在工程進行前應多考慮交通問題。因此，她建議安排視察活動，在工程開展前提供意見。她續表示，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一直有跟進前小欖醫院相關事宜，此議題於視察活動完成後，會交由工作小組繼續跟進。

秘書

醫療及復  
康服務工  
作小組

17. 社署關女士多謝委員的意見，並作出以下回應：

- (i) 有關交通影響方面，表示 (a) 中心與哈羅香港國際學校的情況不同，院友並非在早上返回中心；(b) 中心創造約 800 個職位，當中約 100 人為管理和專業團隊，多於朝九晚五時段左右上班，故與帝濤灣居民上班的方向相反；另外的工作人員分三更上班，每更大約 200 人（頭更為上午 7 時至下午 3 時；第二更為下午 3 時至晚上 11 時；第三更為晚上 11 時至翌日早上 7 時），更與附近居民上班、上學時段不同，應該不會帶來交通問題；
- (ii) 有關接駁巴士服務方面，表示明白探訪的重要，故將會全日提供接駁巴士服務，並會仔細考慮接駁點。就探訪人數的估計，社署以同類服務作參考，估算平均每天的探訪人數約 50 人，假日約 100 人。因為中心不是醫院，沒有規限探訪時間，全日開放，縱使假日都不會有探訪的高峰時段；以及
- (iii) 有關中心提供的服務方面，指出中心將提供七輛 24 座位（連升降台）的小巴，方便宿友與社區連接。按照經驗，院友公開就業人數不多，大部分時間在中心進行訓練。如個別院友能外出工作，中心會提供支援。

18. 社署江先生補充關於交通方面的資料如下：

- (i) 表示社署的技術可行性報告研究了中心落成後對交通的影響，特別是對康輝路、青山公路和屯門公路三條主要涉及的道路，都有詳盡的報告。有關數據如下：中心建成後會令康輝路的負荷加重約 16%，令青山公路的負荷加重約 4%。因道路原先的設計可容納更多車流，因此中心落成後對交通的影響是可以控制的；
- (ii) 表示中心設有 1 100 個宿位，院友來了通常會留下，中心亦設有展能中心供他們使用，不會進進出出。此外，早上約 100 人上班，對公路的衝擊不大；
- (iii) 表示提供接駁巴士配套能舒緩高峰時段的壓力。另外，會繼續考慮專線小巴事宜，例如加長及加密班次等；以及
- (iv) 表示曾與運輸署商量，將連接康輝路和中心這兩條主要道路加闊為緊急通道（雙線行車），另外再加設行人路。此外，亦會在中心騰出位置供接駁巴士停泊及上下車，不會在主要道路停下以致車輛擠塞。

19. 社署關女士回應表示，會與區議員及帝濤灣居民保持聯絡。社署日後除了監察工程外，亦會適時在社委會報告進展。

20. 主席總結表示，關注興建綜合康復服務中心所帶來的交通問題，社委會會於工程開展前進行實地視察，提供意見予社署。

（會後補註：視察舊小欖醫院的活動已於 2014 年 12 月 10 日舉行。社署表示，根據交通影響評估報告，估計項目完成後，康輝路接連小欖村路和青山公路一大欖段即使在早上繁忙時段（早上 8 時至 9 時）的交通流量，只會較現時增加約 33%，即約佔康輝路整體交通容納量的 24%。如交通流量中扣除部分早更員工，此發展只加重康輝路約 16% 的負荷。至於人流量方面，康輝路接連小欖村路和青山公路一大欖段在下午繁忙時段（下午五時至六時），人流量（雙向）估計約為每小時 35 人，大約佔現時超過每小時 100 人（雙向）的行人路可容納量的 35%。）

## **(二) 社委會轄下工作小組的工作匯報**

（社委會文件 2014 年第 43 號）

### **(A) 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

21. 主席表示，醫院管理局代表在工作小組會議上表示，希望邀請社

委會及工作小組成員到小欖醫院新址進行實地視察，以了解小欖醫院搬址後的使用狀況。

22. 召集人表示，由於小欖醫院的原址改變了用途，希望社署及有關部門能出席下次工作小組會議。有關參觀小欖醫院新址事宜，歡迎社委會委員參與。此外，亦歡迎委員出席分別於 2014 年 11 月 23 日及 12 月 9 日舉行的屯門展能運動會 2014-15 舞蹈／龍／獅／功夫賽及田徑賽。

（會後補註：視察小欖醫院新址的活動已於 2014 年 11 月 26 日舉行。）

**(B) 社區關懷工作小組**

23. 委員備悉工作小組有關報告的內容。

**(C) 教育及青少年服務工作小組**

24. 委員備悉工作小組有關報告的內容。

25. 主席宣布通過社委會轄下三個工作小組的工作報告。

**(三) 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報告**

（社委會文件 2014 年第 44 號）

26. 委員首輪的查詢及意見綜述如下：

(i) 查詢 2014-15 年度小一入學的數字；

(ii) 認為教育局提供的有關跨境學童的資料詳盡，然而希望局方解釋跨境學童的學位是按意願還是以評分方式分配；

(iii) 查詢「新來港學童入學數字」方面，人數是否較去年少，以及人數減少的原因；以及

(iv) 認為報告所列有關幼稚園及小學的資料充足，希望局方能提供更多有關中學方面的資料。

27. 教育局梁灼輝先生的回應綜述如下：

(i) 有關 2014-15 年度學生人數的統計會按周期發放。有關數字預計會在 2015 年第一季公布，屆時會盡快於社委會會議上報告；

(ii) 小一入學統籌辦法分為兩個階段——「自行分配學位」階段及

「統一派位」階段。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家長可以不受地區限制，向任何一間官立或資助小學遞交申請。未獲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兒童，將會參加統一派位。統一派位基本上是根據家長選擇及申請兒童的隨機編號以電腦分派學位。居於有關校網的申請兒童及居於內地的申請兒童（跨境學童）均是按以上的安排獲分配小一學位；

- (iii) 有關屯門區學校發展組協助新來港學童入學數字方面，表示要求協助的高峰期在暑假，今年的情況與去年相若；以及
- (iv) 有關提供中學方面資料的建議，表示會在日後的報告內加入中學的資料。

28. 有委員表示，期望今天的報告重點是幼稚園，但這方面的資料卻只是概覽。她查詢（a）將北區統籌幼稚園入學的模式援引至屯門區，當中的實施過程及成效如何；（b）是否因採用網上報名或無限量派發申請表的措施，令今年幼稚園派位沒有出現排隊情況；（c）局方於幼稚園報名潮過後，下一階段將會如何處理；以及（d）查詢跨境學童申請入讀幼稚園的數字，預計屯門區學額是否足夠應付需求。

29. 教育局梁先生表示，5月份及9月份報告的重點是2015-16學年幼稚園K1收生的安排，包括要求幼稚園以「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下的「學前教育學券計劃資格證明書」（2015-16學券）作為幼稚園K1註冊留位的證明文件。他表示，早前與屯門區幼稚園校長會就學位安排進行討論，得悉今年的學位應該可以應付需求，校長會反而擔心很多家長不熟習2015-16學年新的收生安排，仍會向多間學校報名。他續表示，家長無需擔心一名學童同時佔用多個學位，因為幼稚園需在2014年12月底前通知家長其K1學位申請結果，並要求獲取錄的學童家長在「統一註冊日期」（即2015年1月22日至24日）內到校提交「2015-16學券」，以完成註冊手續。由於每名學童只會獲發一份「2015-16學券」，家長須選定並到一所幼稚園註冊。在「統一註冊日期」後，幼稚園可騰出空缺學位給候補的學童或仍未有幼稚園取錄的學童。

30. 主席總結表示，請教育局梁先生向局方反映委員的意見。

#### **(四) 社會福利署報告**

（社委會文件 2014 年第 45 號）

31. 關女士補充表示，社署樂意出席工作小組的會議，如有需要，會盡量派代表出席。

32. 有委員查詢同設於屯門良景邨良賢樓地下的殘疾人士地區支援中心及社區支援服務中心的開幕日期，以及二者時間上為何有差別。

33. 社署關女士回應表示，殘疾人士地區支援中心會於本月開幕，但服務一直提供，新中心已逐步開始運行，讓會員熟習中心環境，明年將有正式開幕典禮；至於社區支援服務中心因有技術問題將稍遲搬遷。按現時進度，新處所在 2015 年初應可進行裝修工程。

34. 委員第二輪的提問綜述如下：

(i) 查詢由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常規化的「為輪候資助學前康復服務的兒童提供學習訓練津貼」（下稱「學習訓練津貼」），有沒有名額限制；以及

(ii) 查詢「停止家暴的學習計劃」的申請辦法、轉介辦法及計劃內容。她表示，曾轉介市民參與此計劃，市民其後回覆表示，計劃主要提供輔導服務，並不足夠，因家暴問題很多時會引致情緒困擾，不是傾談便可解決問題，建議舉辦培訓課程及工作坊。

35. 社署關女士的回應綜述如下：

(i) 表示社署會發信邀請合資格兒童的家長申請學習訓練津貼。合資格的輪候兒童均可申請學習訓練津貼；以及

(ii) 表示「停止家暴的學習計劃」是讓已發生／有潛在家庭暴力問題的夫婦，通過計劃嘗試不同模式的訓練（包括小組及個別輔導），讓他們理解暴力不是解決問題的方法，並學習紓緩情緒。

36. 有委員查詢（a）學習訓練津貼的名額；（b）發信予合資格兒童的家長邀請他們申請，是否表示社署會作內部篩選；（c）關愛基金最高可提供多少個申請名額；以及（d）每年平均批核多少個名額。

37. 社署關女士回應表示，學習訓練津貼設定了最高資助額，每名輪候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兼收幼兒中心的兒童，每月的最高資助額為 2,763 元；每名輪候住宿／特殊幼兒中心服務的兒童每月的最高資助額為 3,867 元。署方會向所有輪候資助學前康復服務的兒童的父／母／監護人發信，邀請合資格兒童申請學習訓練津貼項目。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科會按兒童的父／母／監護人選擇之認可服務機構及有關兒童之殘疾

社署

程度安排服務中心。有關每年獲批名額的預計數字，將於會後補充。

38. 主席總結表示，請關女士向署方反映委員的意見。

（會後補註：社署表示，學習訓練津貼的名額 1 422 個，包括 362 個高額訓練名額及 1 060 個普通訓練名額。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轉介至認可服務機構之個案為 1 089，包括 290 個高額訓練名額及 799 個普通訓練名額。）

#### **(五) 報告屯門區罪案數字**

（社委會文件 2014 年第 46 號）

39. 警務處蕭儉偉先生表示，報告所載的兇殺案，是指早前曾報告的涉及家暴的死亡個案。

#### **下次會議日期**

40. 議事完畢，主席在上午 11 時 32 分宣布會議結束。下次會議日期為 2015 年 1 月 13 日。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4 年 12 月 8 日

檔號：HAD TM DC/13/25/SSC/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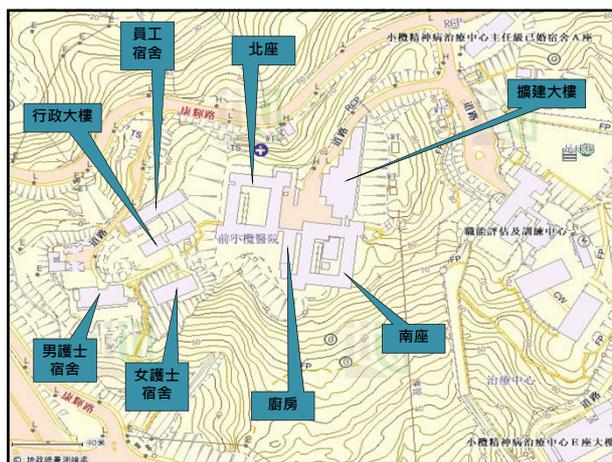
## 計劃於小欖醫院原址設立 康復服務設施

### 進度報告

## 背景

### 背景(一)

- 醫院管理局於2012年4月將小欖醫院遷入青山醫院
- 原址地段及處所交還政府



## 背景(二)

- 康復服務的需求殷切
- 社署遂計劃在小欖醫院原址興建一間綜合康復服務中心

## 背景(三)

擬設的康復服務類別	擬設服務名額
住宿服務	
1. 長期護理院	400
2. 嚴重殘疾人士護理院	200
3. 嚴重弱智人士宿舍	400
4. 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宿舍	75
5. 中度弱智人士宿舍	75
日間訓練服務 (註)	
6. 展能中心	400
7. 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	150

• 註：所有日間訓練服務是提供給住宿服務的舍友

## 背景(四)

- 社署於2012年6月至7月期間進行地區諮詢
- 並於7月屯門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社委會)會議獲各委員支持
- 亦採納委員的建議，加強諮詢工作和延長諮詢期至同年9月底

## 背景(五)

- 附近居民的意見主要是：
  1. 對附近環境的影響；
  2. 交通負荷及路面安全；和
  3. 對中心管理的關注
- 社署仔細考慮了這些意見
- 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確切作出回應

## 技術可行性研究結果

## 技術可行性研究

- 2013年9月聘請顧問公司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
- 2014年10月完成

## 研究結果 - 環境方面

- 只要採用妥善的**建築物設計**和制定**適當措施**，工程計劃不會對周圍環境及居民產生不利的影響

### (一) 建築設計

- 將建築物分為兩個依山而建的低層建築
- 運用自然的外牆顏色，以配合四周的自然環境
- 進行一系列的綠化工程，例如綠化屋頂，在建築外牆栽種垂直花草和於新造行人道旁邊種植樹木等



### (二) 工程規劃

- 要求承建商盡量減少建築廢物
- 盡可能利用已循環再用 / 可循環使用的惰性建築廢物
- 要求承建商切實執行充足的控制措施（如提供臨時溝渠），疏導和收集地表徑的污水

### (三) 施工安排

- 要求承建商按環境保護署所提供的指引
- 實施一系列緩解措施，以減少建築塵埃及噪音，例如
  - 使用霧化灑水裝置、提供車輛清洗設施以清除車身和輪胎上的塵埃
  - 採用優質機動設備（如：寧靜型的發電機組，非液壓挖掘機式破碎機等）、避免同時進行多個建築工程、使用隔音屏障等
  - 不會採用撞擊式打樁方法
- 設立現場監督以確保有關措施及安排的成效

## 研究結果 - 交通方面

### (一) 道路設施

- 區內的道路設施有足夠剩餘容量去容納擬建中心產生的交通流量，因此對康輝路、小欖路及青山公路至大欖路段的交通流量不會有明顯的影響
- 大型工程車輛在施工期間將避免在繁忙時間行駛，以免對附近交通及行人安全構成影響

### (二) 接駁巴士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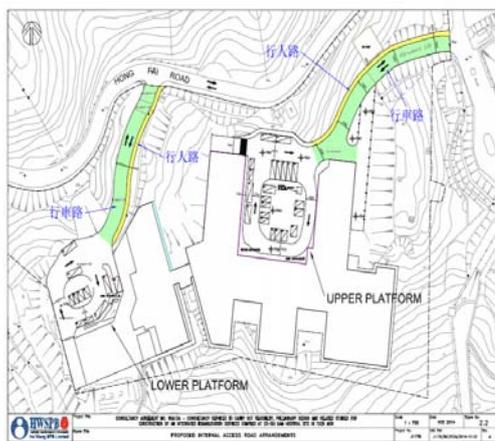
- 計劃於落成後將提供接駁巴士服務接載員工、服務使用者及訪客來往青山公路及擬建中心
- 計劃提供的全日接駁巴士服務及於員工換班的繁忙時間加密班次以應付乘客需求

### (三) 公共交通

- 將適時與運輸署及專線小巴營辦商商討，研究重組新界專線小巴(包括43B號)的路線
- 商討增加班次和開辦新路綫連接擬建中心及其他地方的可行性
- 計劃於中心內提供停車處，作為日後可能增設或路線重組的專線小巴上落客之用

### (四) 內部交通設施

- 連接擬建中心及康輝路之道路將計劃擴闊為緊急通道
- 路邊將計劃提供足夠闊度的行人路供行人使用
- [見圖]



## 研究結果 – 服務提供

## (一) 康復服務服務名額

- 增加合共1,700康復服務名額，包括1,150個住宿服務及550個日間服務名額
- 各類擬設的康復服務設施現時平均輪候時間由16個月至120個月
- 可縮減輪候有關服務的時間

## (二) 服務質素和管理

- 透過以質素為本的競投制度甄選非政府機構營辦服務
- 按既定規範監察營辦機構

## 跟進及前瞻

- 整個工程預計可最快2019年完成
- 預算可創造約800個新的工作職位
- 社署會繼續積極推展計劃和密切監察有關進度
- 會適時向各委員報告工作進展，並與附近居民保持溝通

歡迎意見  
多謝